

最新重大动物疫病防控方案(模板5篇)

方案在解决问题、实现目标、提高组织协调性和执行力以及提高决策的科学性和可行性等方面都发挥着重要的作用。我们应该重视方案的制定和执行，不断提升方案制定的能力和水平，以更好地应对未来的挑战和机遇。以下是小编精心整理的方案策划范文，仅供参考，欢迎大家阅读。

重大动物疫病防控方案篇一

为全面做好x年春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确保各项防控措施落实到位，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认真贯彻《动物防疫法》，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预防为主，防控结合”的方针，以防控重大动物疫病工作为重点，兼顾做好其他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狠抓强制免疫、疫情监测、检疫监督、兽药管理等综合防控措施的落实，实现全年重大动物疫病防控目标，保障畜牧业健康发展和人民身体健康。

二、工作目标

总目标：力保不发生重大动物疫情，力保不发生动物源性产品质量安全。

(一) 免疫工作目标。高致病性禽流感、高致病性猪蓝耳病、牲畜口蹄疫、猪瘟、免疫密度常年维持在90%以上，其中应免畜禽免疫密度达到100%，免疫证持有率、防疫档案建档率、牲畜耳标佩戴率达到100%。

(二) 已免畜禽高致病性禽流感、口蹄疫、猪瘟、高致病性猪蓝耳抗体检测合格率达到或超过国家规定标准。

（三）按时完成省、市县下达的疫病监测任务，按时报送疫情月报、快报、年报，重大动物疫情规范上报率达100%。

（四）病死及死因不明畜禽规范处理率达100%。

三、工作措施

春防工作从3月18日开始，到5月5日结束，秋冬防工作从9月1日至10月31日，集中开展春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统一实施集中免疫、疫情监测、检疫监督、兽药监管和督导检查专项行动。具体时间安排如下：

（一）集中培训。全镇召开春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动员会，制定实施方案和重大动物疫病防控知识培训实施方案，重点培训村级动物防疫员和规模饲养场防疫员。

（二）集中免疫。集中开展强制免疫行动。规模饲养场：在村级防疫员的指导下，按照免疫方案和程序进行免疫；散养畜禽：要组织集中免疫，逐村逐组逐户开展免疫，对新补栏的畜禽要及时补免。认真建立免疫档案，做到规模场有免疫记录，散养户有免疫卡，免疫家畜加施二维码标识，免疫档案（记录、卡）与标识相符。

（三）督查验收（春防督查时间：5月2日至5月5日，秋冬防督查时间：11月1日至11月5日）。一是坚持一线督查。制定督查方案，健全督查制度，坚持深入一线，搞好调查研究，发现问题，及时解决。二是定期进行通报。镇重大动物疫病防治指挥部办公室将对各村高致病性禽流感、口蹄疫和高致病性猪蓝耳、猪瘟免疫进度、疫苗与牲畜耳标使用数量、防控资金到位等情况实行通报制度。三是组织检查验收。春防结束后，镇要认真开展春防工作“回头看”活动，组织自查或互查；镇重大动物疫病防治指挥部将组织复查；县重大动物疫病防治指挥部进行检查验收，并将验收检查情况通报全镇。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领导，落实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按照政府对动物防疫工作负总责，政府主要负责人是动物防疫工作第一责任人的要求，完善防控工作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凡组织不力、免疫任务未按时完成、监测工作不落实、不到位的，要严肃追究有关责任人员责任。

（二）加大投入，保障防疫行动所需经费。镇政府及时落实防疫经费，保证强制免疫、疫情监测、监督管理等具体措施的落实。

（三）加强督查，确保春防工作取得实质性成效。要积极开展防控工作监督和检查，建立重大动物疫病目标管理考核制度，及时、客观地对村级防控工作评价。集中免疫期间，镇动防办要实行明查暗访相结合的方式，加强对村级各项措施落实情况的检查，检查结果将作为年终考核依据。

重大动物疫病防控方案篇二

全镇各村（居）在2月11日前完成集中大消毒一次。

二、工作要求

各村（居）委会、各部门要认真履行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属地管理责任，加强组织领导，切实做好全覆盖和分类指导工作，将“三大行动”抓实抓细抓到位，严防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发生。

（一）立即开展养殖、运输、屠宰、交易市场、其他环节等生产领域大消毒。

一是对养殖环节进行全面消毒，各村（居）委会、各部门要根据生猪养殖规模、饲养模式等，做好分类指导，确保消毒措施落实到位。要立即督促生猪规模养殖场（户）落实各项生物安全防护措施，提高生物安全防护水平，合理制定实施消毒方案，做好物料、进出车辆、交叉通道、无害化处理等重点环节消毒工作；鼓励企业在场区外建立多级洗消中心，做好清洗效果监测。发挥好大型规模养殖企业的防疫技术优势，督促大型养殖企业将其通过“代养、寄养、托管”等方式发展的适度规模场（户）纳入企业管理服务范畴，加大消毒物资供应和技术指导。对农村散养农户和中小规模养殖专业户，各村（居）要认真落实防疫属地责任，要采取分区包片制度，实施人盯场、户策略，落实好关键时间节点关键环节的消毒等防控措施，镇畜牧站要配合做好技术指导，确保日常消毒全覆盖。对出现生猪异常死亡的养殖场（户）、死亡生猪掩埋点等，要按照非洲猪瘟疫情应急实施方案中关于疫点消毒的有关要求，对被污染或可能被污染的猪舍、场地、交通工具、物品、用具等进行彻底清洗消毒，记录在案，发现异常立即报告。二是严格开展生猪运输车辆消毒。加强对生猪运输车辆的管理，严格落实生猪运输车辆备案管理要求，严防运输车辆泄漏、抛洒，鼓励使用封闭式车辆运输生猪，建立完善生猪运输车辆清洗消毒记录，及时清理排泄物和污染物，生猪装前卸后车辆要做好清洗消毒。三是切实加强屠宰和无害化处理环节消毒。要加大生猪屠宰企业和无害化处理企业监管力度，压实防疫责任，督促切实做好生猪进厂、车辆进厂、人员进厂和无害化处理环节消毒工作。屠宰企业要配齐清洗消毒设施设备，对隔离圈、待宰间每批猪周转后进行清理消毒，每周进行一次彻底消毒，对屠宰车间每天清洗消毒一次，场区和办公场所每周不少于一次彻底消毒，对生猪运输车辆和产品运输车辆分设消毒车间。无害化处理企业要落实消毒制度，对车辆、转运用具、处置设备、污染场地等每日进行清洗消毒，定期送样监测，评估消毒效果。

（二）开展全覆盖开展大培训。

对官方兽医、乡村兽医等，重点做好检疫管理规定、违法案件警示教育教育培训。通过培训切实增强生猪全产业链，特别是中小养殖散户的生物安全意识，提升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防控水平。

（三）开展全方位开展大宣传。

坚持“简洁明了、直观易懂”的原则，利用村级广播、会议、标语、微信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宣传形式，加强动物防疫相关法律法规、生猪发展支持政策、餐厨剩余物处理、生猪及生猪产品调运等方面的宣传，普及非洲猪瘟疫病防控知识技能，营造群防群控的良好社会氛围。要侧重加强生猪调运引进宣传，引导养殖场户要通过正规渠道购买三证齐全、来源清楚、健康的生猪，告诫不能通过网络购买来源不明、证照不全、未经检疫的生猪，更不能到省外直接购买生猪。要大力宣传有奖举报制度和非洲猪瘟扑杀制度，公布举报电话，鼓励养殖户发现异常及时报告。

三、强化组织领导

为工作的顺利开展，镇特成立大消毒大培训大宣传“三大行动”工作领导小组，由镇长刘俊林任组长，副镇长邓兵任副组长，镇乡村振兴办公室工作人员、镇畜牧站工作人员及各村（居）支部书记为成员的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畜牧站站长赵茂云担任办公室主任，负责日常事务。由镇畜牧站做好技术培训指导和消毒灭源药品准备工作，各村安排人员到畜牧站领取消毒药，指定专人负责圈舍消毒工作，严禁发放消毒药。

四、信息报送

各村（居）委会落实专人负责辖区内工作推进信息的收集、报送，每月17日前填报《县镇春季大消毒、大宣传、大培训“三大行动”开展落实情况表》（附件），纸质报表报送

地点：镇畜牧兽医站，电子文档报送。

五、督查督导

各村（居）委会要按照通知要求，精心组织部署，推进落实。各联片领导、驻村干部要对该村的“三大行动”工作的开展情况进行督查督导，对组织不力，行动缓慢的村（居）和个人进行通报批评，并纳入目标考核。

秋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方案

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汇报

秋季动物疫病防控工作方案

动物重大疫病防控应急预案

2020年秋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总结

重大动物疫病防控方案篇三

为了切实做好20xx年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确保我镇各项工作目标任务顺利完成，结合我镇实际，订制本方案，望各村参照落实。

一、提高认识，高度重视防控工作

各村要进一步落实春季防疫工作措施，坚决克服麻痹松懈思想和侥幸心理，强化防控工作责任制和科学防控措施，落实经费和物资保障，及时查找和堵塞防疫漏洞，确保我镇不发生禽流感、口蹄疫，切实保护养殖业健康发展。

二、落实防控措施，实施全面免疫

春节期间，一些村放松了对高致病性禽流感、家畜口蹄疫的防控工作，防疫密度达不到100%，补栏家禽（畜）未补防到位，形成免疫断档，将使疫情有机可乘。因此，按照“政府保密度，业务部门保质量”的总体要求，镇、村分工干部必须负责将本村家禽（畜）疫苗打下去，对本镇15个养殖重点村要求每两日向镇动防办上报一次免疫进度，村防疫员每10天对所分工村进行一次普查，各村必须确保3月底以前使高致病性禽流感强制免疫密度达100%，家畜口蹄疫由各村派出一名专门干部协同本村防疫员负责落实。

三、加强领导，明确责任

高致病性禽流感、家畜口蹄疫防控工作责任为县指导、乡镇为主、村落实，镇主要负责人是禽流感防控的第一责任人，镇分工干部、各村主任为具体责任人，务必高度重视落实防控措施，切实做好防控工作，对因工作失职、造成重大疫情发生的有关人员，将依法、依纪追究责任。

重大动物疫病防控方案篇四

三大行动从即日起至20xx年4月30日结束。各村（居）委会、各部门要积极统筹落实推进三大行动，并立即开展养殖、运输、屠宰、交易市场等各领域大消毒工作，集中大消毒工作至少开展2次以上；全镇各村（居）在2月11日前完成集中大消毒一次。

各村（居）委会、各部门要认真履行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属地管理责任，加强组织领导，切实做好全覆盖和分类指导工作，将三大行动抓实抓细抓到位，严防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发生。

（一）立即开展养殖、运输、屠宰、交易市场、其他环节等生产领域大消毒。

一是对养殖环节进行全面消毒，各村（居）委会、各部门要根据生猪养殖规模、饲养模式等，做好分类指导，确保消毒措施落实到位。要立即督促生猪规模养殖场（户）落实各项生物安全防护措施，提高生物安全防护水平，合理制定实施消毒方案，做好物料、进出车辆、交叉通道、无害化处理等重点环节消毒工作；鼓励企业在场区外建立多级洗消中心，做好清洗效果监测。发挥好大型规模养殖企业的防疫技术优势，督促大型养殖企业将其通过代养、寄养、托养等方式发展的适度规模场（户）纳入企业管理服务范畴，加大消毒物资供应和技术指导。对农村散养农户和中小规模养殖专业户，各村（居）要认真落实防疫属地责任，要采取分区包片制度，实施人盯场、户策略，落实好关键时间节点关键环节的消毒等防控措施，镇畜牧站要配合做好技术指导，确保日常消毒全覆盖。对出现生猪异常死亡的养殖场（户）、死亡生猪掩埋点等，要按照非洲猪瘟疫情应急实施方案中关于疫点消毒的有关要求，对被污染或可能被污染的猪舍、场地、交通工具、物品、用具等进行彻底清洗消毒，记录在案，发现异常立即报告。二是严格开展生猪运输车辆消毒。加强对生猪运输车辆的管理，严格落实生猪运输车辆备案管理要求，严防运输车辆泄漏、抛洒，鼓励使用封闭式车辆运输生猪，建立完善生猪运输车辆清洗消毒记录，及时清理排泄物和污染物，生猪装前卸后车辆要做好清洗消毒。三是切实加强屠宰和无害化处理环节消毒。要加大生猪屠宰企业和无害化处理企业监管力度，压实防疫责任，督促切实做好生猪进厂、车辆进厂、人员进厂和无害化处理环节消毒工作。屠宰企业要配齐清洗消毒设施设备，对隔离圈、待宰间每批猪周转后进行清理消毒，每周进行一次彻底消毒，对屠宰车间每天清洗消毒一次，场区和办公场所每周不少于一次彻底消毒，对生猪运输车辆和产品运输车辆分设消毒车间。无害化处理企业要落实消毒制度，对车辆、转运用具、处置设备、污染场地等每日进行清洗消毒，定期送样监测，评估消毒效果。

（二）开展全覆盖开展大培训。

遵循结合实际、针对实用、具体实效的原则，采取分类指导、分层施教、逐级培训的模式，广泛开展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防控知识大培训活动。对养殖场（户）业主，重点做好生物安全防护建设、疫情上报规定、清洗消毒、无害化处理、保险理赔等防控知识培训；对屠宰场、畜禽贩运运输人员等，重点做好《动物防疫法》、检疫管理规定、非洲猪瘟检测、贩运车辆备案管理、违法案例等方面的培训；对官方兽医、乡村兽医等，重点做好检疫管理规定、违法案件警示教育培训。通过培训切实增强生猪全产业链，特别是中小养殖散户的生物安全意识，提升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防控水平。

（三）开展全方位开展大宣传。

坚持简洁明了、直观易懂的原则，利用村级广播、会议、标语、微信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宣传形式，加强动物防疫相关法律法规、生猪发展支持政策、餐厨剩余物处理、生猪及生猪产品调运等方面的宣传，普及非洲猪瘟疫病防控知识技能，营造群防群控的'良好社会氛围。要侧重加强生猪调运引进宣传，引导养殖场户要通过正规渠道购买三证齐全、来源清楚、健康的生猪，告诫不能通过网络购买来源不明、证照不全、未经检疫的生猪，更不能到省外直接购买生猪。要大力宣传有奖举报制度和非洲猪瘟扑杀制度，公布举报电话，鼓励养殖户发现异常及时报告。

为工作的顺利开展，镇特成立大消毒大培训大宣传三大行动工作领导小组，由镇长刘俊林任组长，副镇长邓兵任副组长，镇乡村振兴办公室工作人员、镇畜牧站工作人员及各村（居）支部书记为成员的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畜牧站站站长赵茂云担任办公室主任，负责日常事务。由镇畜牧站做好技术培训指导和消毒灭源药品准备工作，各村安排人员到畜牧站领取消毒药，指定专人负责圈舍消毒工作，严禁发放消毒药。

各村（居）委会落实专人负责辖区内工作推进信息的收集、

报送，每月17日前填报《县镇春季大消毒、大宣传、大培训三大行动开展落实情况表》（附件），纸质报表报送地点：镇畜牧兽医站，电子文档报送。

各村（居）委会要按照通知要求，精心组织部署，推进落实。各联片领导、驻村干部要对该村的三大行动工作的开展情况进行督查督导，对组织不力，行动缓慢的村（居）和个人进行通报批评，并纳入目标考核。

重大动物疫病防控方案篇五

各村（居），机关科室、站所：

为有效防控重大动物疫情，确保全镇畜牧业健康发展和公共卫生安全，根据省、市统一部署，结合我镇实际，特制订本方案如下：

全面落实免疫、监测、消毒、检疫、监督和应急管理 etc 等综合性防控措施，确保高致病性禽流感、牲畜口蹄疫、高致病性猪蓝耳病、猪瘟、新城疫等重大动物疫病应免畜禽免疫密度达到100%，免疫畜禽群体平均免疫抗体合格率达80%以上；链球菌、狂犬病等疫病要做到应免尽免、不留空档；猪、牛、羊耳标配戴率100%；主要动物疫病(抗体)监测任务完成率达到100%；畜禽圈舍、屠宰场等重点场所消毒面达到100%；免疫记录规范；与规模养殖场签订防控工作责任状，全面实行兽医人员与规模养殖场(户)“一对一”监管；防疫宣传、疫病普查、免疫监管、检疫监督覆盖面达到100%。

1、强化基础免疫。各村（居）要以进行自行免疫的规模养殖场(户)为重点，开展集中检查，督促其按程序科学免疫；防疫监管人员必须及时登门配送疫苗，并现场监督免疫接种。对散养畜禽和不具备自主免疫能力的养殖大户，要组织防疫人员，集中进行拉网式、地毯式免疫。兽医站要加强免疫档案建设，建立完整的纸质档案和电子档案，规范填写养殖

场(户)免疫记录，所有牲畜均需佩戴免疫标识。

2、强化消毒灭源。在开展免疫工作的同时，要以养殖密集区、行政区域交界区等重点区域，以完善畜禽圈舍、屠宰场（点）等重点场所消毒制度为关键，以合理使用、定期更换消毒药品为抓手，严格执行消毒程序，科学规范实施操作，扎实做好辖区内重点场所的消毒灭源工作，确保消毒彻底有效。

3、强化应急管理。要按照《市突发重大动物疫情应急预案》的规定，进一步完善疫情报告制度和疫情举报核查制度，落实防疫资金，加强物资储备，强化队伍建设，抓好应急演练，确保一旦发生重大动物疫情，能够及时、妥善处置。

4、强化疫病监测。兽医站要充分发挥兽医实验室的作用，对本镇内家禽规模养殖场（户）进行定期采样检测，及时评估免疫效果，对于监测抗体水平不达标的，要进一步加强免疫。

5、强化检疫监督。按照农业部《动物检疫管理办法》的要求，切实加强检疫证、章管理，规范开展产地检疫和屠宰检疫。要认真抓好屠宰、经营、运输、储藏和无害化处理等环节的监督检查，认真查证验物，严厉查处各类违法行为。

6、强化防疫宣传。各村（居）要加强对养殖户等管理相对人的防疫知识普及和《动物防疫法》、《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宣传，重点做好常年强制免疫病种、免疫程序、养殖环节监管、产地报检和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等工作的宣传，引导养殖户科学防疫，增强其履行强制防疫义务的自觉性。

此次春防行动从3月8日开始，4月30日结束。

第一阶段：准备阶段，3月8日—3月19日。制定春季防疫集中行动方案，做好免疫物资储备、经费安排、人员组织和宣传发动工作等。

第二阶段：实施阶段，3月20日—4月20日。监督、指导自身具备免疫条件的规模养殖场，按照科学的免疫程序实施免疫，落实监管、消毒和封闭式饲养管理等各项防控措施。组织防疫人员，逐村逐户对所有散养户进行拉网式集中免疫，并做好养殖密切地区、行政区域交界处、屠宰、加工、农贸市场等重点场所的免疫、消毒、监测、检疫监督等综合防控措施，确保应防尽防，不留死角。

第三阶段：自查整改阶段，4月21日—4月30日。对春防集中行动开展情况自查，并做好免疫抗体监测工作，查漏补缺，完善资料。对免疫不到位或免疫抗体不合格的进行补免；在综合措施落实上存在漏洞的，及时整改。

1、加强组织领导。坚持“地主政府负总责，政府主要领导是第一责任人，分管领导是直接责任人”的防疫工作责任制，镇成春防行动领导小组，制定工作方案，明确工作目标，层层落实工作责任，强化防控措施，强化防控措施，落实防控经费，切实做到“横向到边、纵向到底，不留缝隙、全面覆盖”。

2、加强技术培训。兽医站要组织全体防疫人员认真学习《2014年市重大动物疫病免疫方案》、《市动物疫病免疫技术规范（试行）》、《市重大动物疫病免疫操作技术规程（试行）》和农业部《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动物检疫管理办法》等技术资料，不断提高防疫人员理论水平和实际操作能力，确保免疫检疫操作规范。

3、加强督查指导。重点围绕免疫密度、疫情监测、检疫消毒、防疫监管等环节，强化春防工作的督促检查，指导基础免疫，提高预警能力，防止病源扩散，推动春防工作深入开展，确保各项措施落到实处。